

附件 4.1

广东省 2024 年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支出）的通知》（财资环〔2024〕55 号）下达我省 2024 年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建设项目中央专项资金补助 952 万元。《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 2024 年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支出）的通知》（粤财资环〔2024〕68 号），将中央专项补助资金 952 万元下达到具体项目和地区，并要求各县（市）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

经商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广东局，“重点非煤矿山视频智能监控子系统和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建设”补助资金安排给 14 家矿山企业。要求 2025 年 6 月底完成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和 AI 视频智能监控子系统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分解为 3 个一级指标：一是产出指标（包括 3 个二级指标：1.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为重点非煤矿山视频智能监控子系统、地下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2.质

量指标(分为 2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验收通过率、联网在线率)、
3.时效指标(三级指标为进度完成率)、二是效益指标(分为 2
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三级指
标对应为矿山安全风险防控水平和矿山安全监管监察效能)、
三是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
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二、绩效情况分析

经商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广东局,“重点非煤矿山视频智能监控子系统和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建设”补助资金安排给 14 家矿山企业。目前已完成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建设 13 家和 4 家 AI 视频智能监控子系统建设任务,因要求 2025 年 6 月底完成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 and AI 视频智能监控子系统建设任务,因此,尚未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该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3174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2 万元,地方财政资金 0 元,其他资金 0 万元。实际执行情况:年度资金总额完成 916.90 万元,执行率 96.30%,中央财政资金完成 916.90 万元,执行率 96.3%,其他资金完成 0 万元。

(二)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中央资金补助的 14 家矿山企业按照项目建设内容购置设备,设备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要求,设备安装到位、运行正常、达到预期成效,监测监控数据已接入省应急管理厅非煤矿山安全监管监测预警系统或者具备接入条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建设 13 家和 4 家 AI 视频智能监控子系统建设任务。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实际完成 4 家重点非煤矿山视频智能监控系统，联网在线率、进度完成率均为 100%，矿山安全风险防控水平、矿山安全监管监察效能均是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geq 90\%$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验收通过率 100% 指标未完成，主要是按照工作进度尚未开展验收。下一步加强督促指导，确保 2025 年 6 月底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我们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年度预算资金的重要依据。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省应急管理部门门户网站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不存在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的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